

证券代码：835801

证券简称：博大光通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北京博大光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3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廖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缪书豪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原董事陆莺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现提名缪书豪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任期届满之日止。经董事会审查，缪书豪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监高任职资格的要求。缪书豪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监高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

1.议案内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北京博大光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出具了大华审字[2023]000434 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董事会出具了《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对外披露公告号为：2023-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 4 月 19 日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6,317.69 万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6,150.00 万元，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的三分之一。

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为：

1、主要系“煤改气”项目的应收账款未按约定回款，计提大额信用减值

准备所致。

针对目前情况，公司管理层出台一系列的改善措施：

1. 公司投资研发的智慧办公产品，包括墨水屏电子桌牌、墨水屏电子手拉环、墨水屏电子学生卡等样品已完成，并开始推广试用，目前由于受外部环境因素影响导致推广工作延后，预计后期会给公司带来良好收益；

2. 正在开发电子纸+物联网产品，目前加大研发力度，逐步实现上市销售，推动公司经营上的发展；

3.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注重技术成果转化；

4. 公司积极调整组织架构，根据经营情况在人员及各项费用开支中采取优化措施；

5. 对于大额应收账款公司相关负责人加强催收力度，必要时提起民事诉讼，以及时收回资金。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3 年 5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事项及监事会提请审议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博大光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博大光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